**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****在臺復校六十週年**

**校慶 LOGO 設計徵稿辦法** 112年9月22日訂定

一、 徵稿原由：聖功女中自1914年在天津建校，後隨著國民政府播遷來臺在1964年於臺南現址復校，歷經一甲子的時光，除了給予女性學子優良的學習環境，亦培育了無數優秀聖功人在社會中服務，實為難得，明年度聖功將迎來在臺南的第60年，為擴大舉辦校慶系列活動，因而須要設計專屬 LOGO，以利活動海報與刊物製作。

二、 徵稿精神：展現聖功人的創意與美感，並體現六十週年的歷史價值與傳承。

三、 徵稿主題：「 　　視獲選主題標語而定　　　　」

四、 徵稿時間：112 年 10 月 18 日至 112 年 12 月 18 日。

五、 徵稿對象：聖功女中全體教職員工(含曾任職)、在學學生、
家長及歷屆校友。

六、 報名方式：

1. 至線上報名表單填寫報名表，網址：<https://tinyurl.com/2fbppb9u> ▲報名網址
2. LOGO 稿件尺寸須為 30\*30cm 尺寸內，並以下列方式繳交：

(1) 將紙本稿件連同報名表、授權書一同繳交至學務處社團活動組。

(2) 繳交電子檔稿件，Email寄至 johnny60803@skgsh.tn.edu.tw 。

※請留意檔案格式：檔案須提供原始編輯檔(如Ai、ppt等)及另存為 PNG 檔案格式，
檔案解析度不少於 300 pixels/inch。

1. 繳件時應附「作品說明」、「個人資料同意書」、「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」(如附件)
※請親簽繳交紙本檔，或親簽後掃描或拍照與電子稿件一同寄送Email)

七、 評審方式：

1. 評分標準：精神詮釋 40%，創意表現 30%，美感設計 20%，色彩應用10%。
(設計圖示「六十」、「60」皆可)
2. 將聘請校內專業評審進行評選，佔總分 70%。
3. 由校內同學進行人氣投票，佔總分 30%。

八、 徵稿獎勵：

1. 特優乙名，頒發獎狀一幀及3000元圖書禮券。
2. 優勝兩名，頒發獎狀一幀及 500元圖書禮券。
3. 優選三名，頒發獎狀一幀及 300元圖書禮券。
4. 佳作若干名，頒發獎狀一幀及獎品一份。

九、 經費來源：聖功女中六十週年校慶籌備會之活動經費。
十、 注意事項：

1. 作品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於六十週年慶典活動之宣傳與推廣使用。
2. 作品均須原創設計，不得涉嫌抄襲或仿作，若有違規取消其參賽資格，在學學生以校規懲處，且須自負法律責任。
3. 作品不得涉及暴力、腥羶、粗俗等違反社會善良風俗之內容，若有違規取消其參賽資格，在學學生以校規懲處。
4. 有相關疑問可來電學務處社團組詢問 ( 06-2740126 # 221 )

十一、 本辦法經校慶籌備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附件一

**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中在臺復校六十週年校慶LOGO設計徵稿 作品說明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作者姓名 |  | 作品編號 | 此欄由學校填寫 |
| 精神詮釋(創作理念) |  |
| LOGO稿件可浮貼在後或另附電子檔 |  |

注意事項：

(1) 紙本稿件請繳交至學務處社團活動組。　（12/18截止）

(2) 電子檔繳件請Email寄至 johnny60803@skgsh.tn.edu.tw 。

(3) 繳件時應同時附上「個人資料同意書」、「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」。

附件二

**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**

本同意書說明聖功女中將如何處理本同意書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。

一、 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

(一)因執行「聖功女中在臺復校六十週年校慶 LOGO 設計徵稿」蒐集您的個人資料。

(二)本同意書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，包括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等。

(三)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地區為臺灣地區，使用期間為即日起5 年內，利用之方式為書面、
電子、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。

二、 個人資料之使用方式

(一)本同意書遵循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規範並依據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，蒐集、
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
(二)請務必提供完整正確的個人資料，若個人資料不完整或有錯誤，將可能影響您相關的權益。

(三)您可就本校向您蒐集之個人資料，進行查詢或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要求補充或更正。

(四)您可要求本校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，但因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時，不在此限。

(五)若您行使上述權利，而影響權益時，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如您對上述事項有疑義時，
請參考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之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校聯繫。

(六)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目的與原先蒐集的目的不同時，本校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，
您可以不同意，但可能影響您的權益。

三、 個人資料之保護

您的個人資料受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之保護及規範。倘若發生違反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導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毀損、滅失者，本校將於查明後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第 22條辦理，並以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四、 同意書之效力

(一)當您勾選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，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。並應讓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。

(二)本校保留增修本同意書內容之權利，並於增修後公告於本校網站，不另作個別通知。如果您不同意增修的內容，請於公告後 30 日內與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繫。屆時若無聯繫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之增修內容。

(三)您因簽署本同意書所獲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，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，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，均不構成本同意書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。

五、 準據法與管轄法院

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，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，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，並以臺灣臺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 □我瞭解並同意上述內容，學生： （簽章）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法定代理人： （簽章） 年 月 日

附件三

**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**

立書人即下列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＿＿＿＿＿＿，因「聖功女中在臺復校六十週年校慶 LOGO 設計徵稿」，需利用立書人之著作，爰授權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中(以下簡稱甲方)於下列授權範圍內利用立書人之著作：

一、授權利用之著作名稱：

(一)類別：□語文著作 □音樂著作 □戲劇、舞蹈著作 □美術著作

□攝影著作 ■圖形著作 □電腦程式著作 □錄音著作

□建築著作 □視聽著作 □表演

(二)立書人擔保就本件著作有授權利用之權利，並擔保本件著作並無不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。

二、授權範圍：

(一)利用行為：甲方應依下列著作權法規定之方式利用

■重製 ■公開口述 ■公開播送 ■公開上映 ■改作 □出租

■編輯 ■公開展示 ■公開傳輸 ■公開演出 ■散布

(二)利用之地域(場地)：

■不限地域 □限地域：

(三)利用之時間：

■不限時間

□限時間

(四)利用之次數：

■不限次數 □限次數：

(五)可否再授權：

■甲方可再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之利用 □不可再授權

(六)權利金

■無償授權

□有償授權：□本件授權之權利金(即使用報酬)已含於契約總價中，甲方已依約支付並由
立書人收取。

□數額： ，支付方法：

 此致

**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**

立書人即著作財產權人(簽名並蓋章)：

身份證（居留證）字號：

立書人之法定代理人(簽名並蓋章)：

地址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日